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促請政府保百年古樹護環境生態 平衡生態和社會發展

日前因有綠化外判公司的失誤，從而導致位於華士古公園的四棵羊蹄甲樹被斬毀，成為澳門市民心中的一遺憾。而日前城規會上討論到一幅位於氹仔鄰近菜園路的私人工程規劃及為進行氹仔北主幹道規劃時，有關當局提出可能會將位於菜園路的十棵百年樹齡的假菩提樹進行搬遷，其報道引起了不少市民的關注和擔憂。

根據傳媒報道，有關當局在會議上回應指出，位於菜園路的主幹道規劃，乃氹仔北交通主要的「大動脈」，對於日後交通非常重要，現時暫未看到可替代的道路，日後會與市政署探討更好保育古樹。據悉會上多名委員均提出反對意見，認為有關當局應該透過其他方案以避免對古樹進行遷移及破壞。

澳門古樹不單止屬於澳門的自然景觀，屬於全澳門市民的公共財產，更是構成澳門自然生態環境的一部份，而該十棵古樹已經被列入《古樹名木保護名錄》的保護名單當中，名單清晰記載着這十棵假菩提樹其屬三級古樹，同時古樹作為文化遺產，對澳門而言是極具歷史價值的自然文物，在文化局當中有清晰列明界定：「“古樹名木”是指因樹齡逾一百年、樹種珍貴、樹形奇特、稀有或具特殊的歷史或文化意義而列入《古樹名木保護名錄》的樹木。」

國家主席習近平曾提出「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的自然環境保護概念，強調自然環境對社會經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與此同時，本澳亦有相當明確的法律與指引，要求各個部門按照各自職責做好古樹保護工作，且要安全移植古樹並非易事，何況百年古樹樹齡高，移植存活率較低，需要慎重決議。

為此，本人謹提出下列質詢：

1. 保護澳門百年古樹文化遺產，乃文化局與市政署之職責範圍，故此請問有關當局在進行氹仔北主幹道規劃時，有否徵詢文化局相關意見？文化局是否同意有關當局對古樹文化遺產進行搬遷？
2. 國家主席習近平要求全國各地政府均要做好自然環境生態保護，請問特區政府以及有關當局是否應該跟隨國家步伐，在發展社會同時，應先以尊重及保護古樹文化遺產及自然生態為先，重新檢視其規劃工作，以取得生態與發展上的平衡？
3. 城規會會議上有委員提出當局應透過其他方式開闢主幹道，故此請問有關當局是否應該透過跨部門協調機制，與文化局、市政署、發展商等重新研究規劃，在保護古樹、保留原位的前提下，以避免對古樹造成破壞？